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函

广湛高铁阳春站站前广场建设项目(一期)(项目编号: JG2024-7001)的资格后审工作已完成, 现将资格审查结果予以公示, 具体如下:

序号	投标申请人	资格审查结果	资审不通过原因
1	广西华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2	广东中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3	广东冠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4	广东铭扬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5	立乔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6	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7	天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8	广东建华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9	深圳南海岸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10	广东弘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11	新华建集团(广东)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
12	广东众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
公示时间从 2025 年 1 月 17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 月 22 日 00 时 00 分止。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项目的评标和中标结果有异议的, 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按规定线上向招标人提出, 逾期提出的不予受理。招标人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。作出答复前, 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 阳春市交通运输局地方公路管理站
联系人: 李小姐 联系电话: 0662-7730555
联系地址: 阳春市春城街道南新大道 164 号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: 阳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联系电话: 0662-7734156
联系地址: 阳春市阳春大道人防大厦

招标人: 阳春市交通运输局地方公路管理站

